

#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7年11月17日

##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運輸及房屋局  
路政署

#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 背景
- 現時進展
- 2018-19年度的工作

# 背景

# 「原有計劃」

- 為未有配備標準無障礙通道設施的現有公共行人通道加建升降機或斜道<sup>[註]</sup>
- 財務委員會於2011年7月批准工程計劃6167TB的撥款申請，作為10個項目的建造工程費用

[註：公共行人通道指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



# 2012年8月宣布的「人人暢道通行」政策

- 對設置升降機或斜道會同等看待
- 若實地情況許可，即使已有斜道，亦會考慮加建升降機



# 「擴展計劃」

- 在2012年8月宣布新政策後，共接獲市民在約250個公共行人通道加建升降機的建議
- 於2013年上半年，政府邀請18區區議會，就各區分別選出3條公共行人通道作優先推行的項目
- 總共有57個項目納入「擴展計劃」內<sup>[註]</sup>

[註：各區議會分別選出三條公共行人通道（地點）作優先推行，即總共54個公共行人通道（地點）；但當中部份公共行人通道（地點）涉及多於一個結構編號（項目），因此共有57個優先項目。]

# 整體撥款分目

- 財務委員會於2013年1月批准開立總目706「公路」下整體撥款分目6101TX
- 個別加建項目費用上限 7,500萬元
- 每年按來年預計的工程的現金流量需求，申請一筆過撥款

# 「下一階段計劃」

- 因應公眾的訴求及議員的建議把計劃涵蓋其他行人通道，並考慮到謹慎運用公帑的原則，政府在2016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推展「下一階段計劃」，亦將不再把範圍局限於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惟須符合訂定的條件
- 由2016年12月開始，路政署已再邀請18區區議會，就各區再次選出不多於3條行人通道，作為「下一階段計劃」的推展項目



# 現時進展 及 來年工作

# 「原有計劃」的進度

在工程計劃6167TB下進行的項目（共10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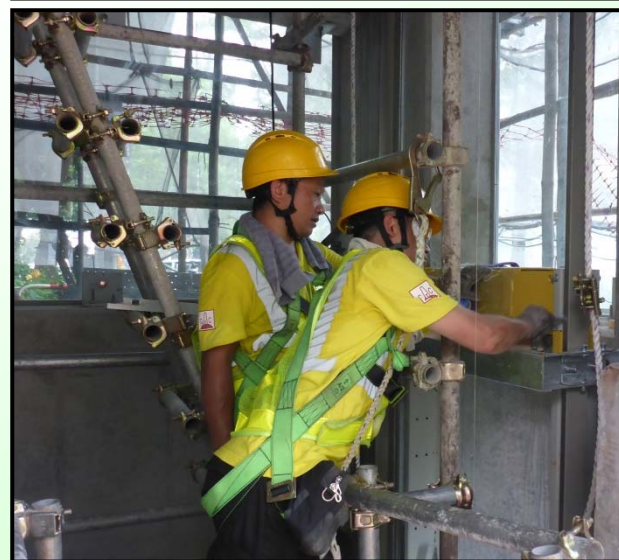
- 已經全部完成



# 「原有計劃」的進度（續）

## 在整體撥款分目6101TX下進行的其他項目（共135項）

- 54項已經完成
- 71項正在施工
- 餘下10項的工程方案及施工時間表仍在制定中
- 「原有計劃」推行的145個項目大致順利，約93%的項目已完工或正在施工階段中



# 「擴展計劃」的進度

## 納入「擴展計劃」的57個優先項目：

- 3項已經完成
- 52項正在施工
- 餘下2項則需解決有關規劃、設計及地區諮詢等事宜，因此其工程方案及施工時間表有待制定
- 「擴展計劃」的進展大致順利，約96%的項目已完工或正在施工階段中



# 「下一階段計劃」的進度

- 我們已於2017年9月大致完成區議會諮詢工作，各區議會對「下一階段計劃」普遍十分支持，並已選出合共45條行人通道準備納入計劃內



# 「下一階段計劃」的進度（續）

## 勘測及設計

- 路政署已於2017年9月聘請工程顧問，就這些新增的加建升降機項目進行勘測
- 勘測工作完成後，會向各區區議會匯報結果及各個項目的初步方案，並為確定為技術上可行並獲區議會支持的方案，開展詳細設計工作
- 預計「下一階段計劃」的項目的建造工程可於2019-20財政年度起陸續展開

# 2018-19年度預算需要的開支

- 2018-19財政年度估計需要7億3,000萬元以繼續推展相關工作
- 若獲得所需撥款，款項會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06「公路」下整體撥款分目6101TX「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支付



謝謝